**臺北市國民中小學108年度卓越藝術-**

**生態暨生活美學「食的藝術」子計畫**

**壹、理念意涵**

 108年度卓越藝術計畫聚焦在探索生態及生活環境，重在生活美學，發掘「藝術生活化、生活藝術化」的各種可能性，朝向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等進行多方面拓展。本計畫將發掘生活中「食」的各種樣態及美感，無論是外在的包裝、店舖的美學、食材本身的創新，或擺盤的創意，教師將引領孩子透過課程學習、實地走訪、深入接觸，進而認識傳統，並利用設計思考引發創造力，透過美學賦予新意。

**貳、目的**

1. 跨領域設計「食」的課程，培養學生設計思考及生活美學素養。
2. 規劃「食」的美感探索議題，培養學生環境觀察及分析能力。
3. 帶領學生研究飲食美學與文化，透過新舊思維傳承與創新，養成思辨能力。
4. 引導學生實踐「食」的美感藍圖，有系統進行執行、製作與宣傳。

**叁、行動要領**

1. 食在有藝室(在地美食老店鋪新靈魂)
2. 透過學生實地走訪，深入社區及鄉里，進行老街區已經式微的、或應該被傳承下去的傳統美食調查。
3. 了解傳統店舖的故事及精神主軸，能利用設計思考及生活美學，給予新的思維、新的轉變。其後進行訪談與改造計畫的溝通說明。
4. 加入設計思考及生活美學概念，師生共創，進行傳統美食老店舖或攤販的**創新包裝**、**文創發想**。內容包含**主視覺logo的轉變及誕生**、平面設計如**海報**與**DM**的創新改變、**科技裝置**、**燈光氛圍規劃**、**整體空間營造**、**盛裝容器的新設計**、**食材轉變**、**創新擺盤**的各種可能性。
5. 將師生共創的設計進行實際製作，以各種設計思維行銷老店面，讓吃的藝術更能被看見。可邀請店家到學校進行推廣，或由教師帶學生至店面參觀體驗，甚至可以用紀錄片方式將改變的歷程呈現。
6. 食在有美味(食物美學及創意實作)
7. 於校內辦理活動，或給予店家建議，將傳統美食添加新意，從孩子的角度切入，可以增加新的料理與食材、改變食物原貌、加入顏色與形狀的視覺美感或擺盤與盛裝的新變化。
8. 食材創新方面，可由師生共同研究**加入特殊食材**，例如：桂花提香、茶葉入菜、柚子肉包入水餃…等顛覆傳統的「新美食」。
9. 視覺美感方面，可研究將食物的外型，經過**顏色配置**和**構成美學**進行重新詮釋，例如：用果泥或食材產生對比色、調和色，排出對稱圖形、反覆美感，或創造出動物、風景、字樣或具像圖案等。食物可以是傳統美食的改變，如紅龜糕月3D列印**改變翻印模型**，又例如外型是肉圓或肉粽等鹹食，其實內容物是翻糖蛋糕甜點等**視覺與味覺創意變化**。
10. 學校辦理相關課程後，利用美食節、美食競賽形式，由學生試著加入添加新意的手做傳統美食，並邀請店家、社區民眾進入校園共襄盛舉，激盪出傳承與創新的不同火花。其後，從學生的角度評論、推廣，並拍攝影片進行歷程紀錄。

**肆、參加對象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行動方案 | 參加對象 |
| 2-1 | 建置各區示範學校，尋找標的店鋪、確立發展面向。 | 臺北市公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校 |
| 2-2 | 落實執行卓越藝術「食的藝術」計畫，逐步掌握各項進度。 | 臺北市公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校 |
| 2-3  | 辦理各區學校之賡續輔導 | 臺北市公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校 |

**伍、預期效益**

1. 藉由「食的藝術」計畫之推動，形塑臺北市各區飲食文化與藝術的傳承與創新。
2. 跨領域設計統整性課程，透過飲食議題，讓學習貼近生活，提升學習樂趣。
3. 培養學生觀察力與創造力，對於環境事務具備敏感度，並能對「食」的美感進行探索與創作。
4. 透過有趣的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，培養親師生生活美學觀念與素養。
5. 培養學生在「食」的議題進行新舊思維的傳承與創新，並學習溝通、互動與規劃。
6. 促進學生將「食」的美感藍圖，實際進行執行、製作與宣傳。
7. 提供學生多元的藝術展現舞臺，學會鑑賞並成就自我。

**陸、**執行方式

一、申請對象：臺北市公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校。

二、辦理期程：

（一）申請時間：各校請於108年5月10日(週五)前

 送達健康國小(申請表詳如附件)。

（二）核定並公布申請學校補助金額：108年5月22前

 (採個別通知)。

1. 經費核銷日期：108年11月20日。

 三、申請流程：

（一）請於規定時間內將申請表紙本核章後，逕送聯絡箱008健康國小學務處陳怡錩主任。聯絡電話：(02)25282814轉121。

（二）電子檔請寄至yicheng@mail.jkes.tp.edu.tw

倘有申請方式或行政作業疑問，請洽專案執行秘書

胡適國小張世瑒老師。聯絡電話：(02)27824949轉911

**陸、本計畫陳請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|  |
| --- |
| 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卓越藝術教育計畫附件1－食的藝術申請表 |
| 申請學校全名：【 】 |
| 申請日期 | 108年 月 日(於108/05/10前截止申請) |
| 實施期程 | 108年 月 日至108年 月 日(於108/11/20前完成經費核銷) |
| 計畫名稱 |   |
| 申請項目**(可複選)** | 一、食在有藝室(在地美食老店鋪新靈魂) | □ |
| 二、食在有美味(食物美學及創意實作) | □ |
| 申請單位基本資料 |
| 全校班級數 | 班 | 學生人數 | 人 |
| 本 計 畫主 持 人 | **(校長核章)** | 承辦人 | **(承辦人核章)** |
| 申 請 單 位核 章(承辦處室圓戳章) | **(處室核章)** | 電話/分機 |  |
| 傳真 |  |
| e-mail |  |
| 實施計畫 |
| 計畫目標 |  |
| 敦聘專家學經歷 |  |
| 執行內容與分段期程 | **期 程** | **月 份** | **發 展 項 目/ 工 作 重 點** |
| **第一階段** | **5-6月** |  |
| **第二階段** | **7-8月****(暑期)** |  |
| **第三階段** | **9-11月** |  |
| 整體規劃及預期效益說明(可利用圖片或設計圖進行解說) |  |
| 六、經費需求 |
| 總經費 | 新臺幣 元整 |
| 申請補助經費（10至20萬元） | 新臺幣 元整 |
| 申請補助經費項目（請列出預估申請補助經費明細表於下）1誤餐費2教師鐘點費(校內、外)3助教鐘點費(校內、外)4專家學者出席費5教學材料費6辦公(事務)用品費7其他(茶水、雜支、印刷設計、輸出) |
| 編號 | 科目 | 單位 | 單價 | 預算數 | 說明 |
| 名稱與用途別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計 |  |  |
| 承辦人: 單位主管: 會計: 校長: |